

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锻造件 4000 吨、冲压件  
3000 吨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环保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锻造件 4000 吨、冲压件 3000 吨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3 年 12 月 9 日，由建设单位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等代表及 2 名技术咨询专家组成的验收工作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核查，经充分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锻造件 4000 吨、冲压件 3000 吨生产线项目（以下简称“项目”）位于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广裕街 24 号，主要建筑物有 1 栋单层厂房、1 栋 2 层办公室、1 栋 2 层员工休息室，占地面积 725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600 平方米。项目主要从事金属锻造件、冲压件制造，年产锻造件 4000 吨、冲压件 3000 吨。项目主要生产设备有数控铣床 3 台、车床 2 台、磨床 1 台、铣床 2 台、钻床 3 台、锯床 6 台、棒料剪断机 4 台、冲床 24 台、压力机 6 台、精锻机 3 台、电炉 7 台、空压机 4 台、冷却塔 4 台、锻造闭式水冷却循环系统 3 套等。项目员工 60 人，内部不设食宿。项目不设备用发电机、锅炉、中央空调等设备。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建设项目于 2021 年 2 月投产。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收到《行政处理决定书》（穗环（南）法〔2023〕50 号）。建设单位于 2023 年 10 月编制了《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锻造件 4000 吨、冲压件 3000 吨生产线项

丁可祥  
1  
江真、白

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报告表于 2023 年 11 月 22 日通过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审批，取得《关于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锻造件 4000 吨、冲压件 3000 吨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穗南审批环评〔2023〕123 号）。项目于 2023 年 11 月完成整改并开始调试。项目所在园区于 2023 年 11 月 29 日取得《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许可证编号：穗南审批排证许准字第[2023]66 号）。

###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504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

### （四）验收范围

项目验收范围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

##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危险废物暂存间和一般固废贮存场所位置从锻造车间调整至厂内仓库区，调整后项目不增加生产规模，不新增污染物种类及排放量，不新增环境敏感点，，经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其他实际建设内容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环评批复内容基本一致，项目的性质、设备、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防治污染的措施不涉及重大变动。

##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 （一）废水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榄核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处理后尾水排入李家沙水道。项目设置 1 个生活污水排放口。

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 （二）废气

开料金属粉尘经移动式布袋除尘器收集处理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未被收集部分易在设备周围重力沉降。加强通排风，少量模具加工金属粉尘及油雾、锻造成型粉尘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不设置废气排放口。

### （三）噪声

生产设备等主要噪声源采取了隔声、减振等综合降噪措施。

### （四）固体废物

丁可辉



环评 - 2 - 环评集白

含油金属废屑、废切削液桶、废润滑油桶、废含油抹布及手套等危险废物设置专门存放场所暂存并定期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包装废物、沉降金属粉尘、布袋除尘器收集的开料金属粉尘渣、废脱模剂桶、金属边角料及次品、废布袋交由相关回收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广东海能检测有限公司出具的《检测报告》（报告编号：HN20231124042），结果表明：

##### （一）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口（DW001）处污染物排放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 （二）废气

厂界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废气总VOCs排放达到广东省《家具制造行业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排放标准》（DB44/814-2010）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排放达到广东省《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表3厂区内VOCs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厂区内颗粒物排放达到《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3有车间厂房中其他炉窑无组织排放粉尘最高允许浓度限值要求，符合环评及其批复标准要求。

##### （三）噪声

项目西厂界昼夜间噪声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 （四）污染物排放总量

项目无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 （五）固体废物

经现场检查，一般固废贮存场所和危废暂存间基本符合相关规范要求。建设单位产生的危废已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机构处理。包装废物、沉降金属粉尘、布袋除尘器收集的开料金属粉尘渣、废脱模剂桶、金属边角料及次品、废布袋交由相关回收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3 - 10月真 何

##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排放达到相应排放标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 六、验收结论

经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转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函》（粤环函[2017]1945号）、《广州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穗环〔2020〕102号），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经批准后，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批复的要求，环境保护设施的能力可满足主体工程的需要，验收监测报告表总体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 七、后续要求

(1) 项目进一步完善各类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环保管理人员培训，切实做好污染防治设施的日常维护，积极配合各级环保部门的检查与监督工作，确保污染物能稳定达标排放，对该项目污染防治有新要求的，应按新要求执行。

(2) 按《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的要求，做好相关环保验收后续工作。

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工作组

2023年12月9日



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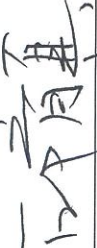

何梓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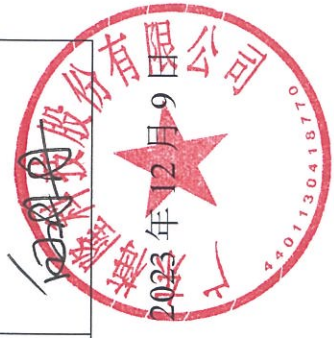
何梓皓

何梓皓

何梓皓 - 4 - 何梓皓 何梓皓

八、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锻造件4000吨、冲压件3000吨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人员信息

序号	参会单位名称	参会人员姓名	参会人员职务/职称	参会人员联系电话	在验收工作组中的身份	参会人员签名
1	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占营	法人代表	15875306899	建设单位验收负责人	
2	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张晓然	总经理	18665725257	建设单位	
3	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谢坤玲	行政主管	13352853835	建设单位	
4	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何梓浩	助理工程师	13650781383	报告编制单位	
5	广州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邱育真	高级工程师	13570481946	技术咨询专家	
6	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	白丹丹	高级工程师	13570380745	技术咨询专家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 第 682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原环评部门审批文件等要求，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委托广州市中扬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产锻造件 4000 吨、冲压件 3000 吨生产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表》）。

2023 年 12 月 9 日，由建设单位、技术咨询专家、报告编制单位等代表组成的验收组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工作组审阅了《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项目现场及项目环保设施进行了现场检查，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

我公司根据验收工作组意见对本项目进行整改完善，已落实环评文件及其批复要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公章）：广东梅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_\_\_\_\_

2023 年 12 月 10 日

